

证券代码:002083

证券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定 2007-004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S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季度报告的董事会。
 1.4公司第三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公司负责人孙日贵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单秋娟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仪修斌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S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2007.9.30	2006.12.31	增减幅度 (%)	
总资产	4,799,855,363.00	4,472,741,490.00	7.31%	
股东权益	1,211,215,519.00	1,122,797,510.00	7.88%	
股本	525,665,319.00	404,350,246.00	30.00%	
每股净资产	2.30	2.78	-17.27%	
2007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742,122,089.00	16.05%	2,154,879.00	13.91%
净利润	44,282,196.00	45.98%	128,863,034.00	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76,505,504.00	1.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0.53	-36.97%
基本每股收益	0.08	-11.11%	0.25	-19.35%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	-	0.25	-19.35%
稀释每股收益	0.08	-11.11%	0.25	-19.35%
净利润收益率	3.66%	-15.3%	10.64%	-6.49%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收益率	3.81%	-1.38%	10.86%	-6.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344,233.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2,858,816.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969,874.00
所得税影响数	527,818.00
合计	-2,715,367.00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5,34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数种类
中国农发种业—中邮核心优股投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611,8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26,65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远方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63,156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明华易德投资有限公司	2,542,400	人民币普通股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07-033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07年半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07年8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就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中的有关事项做如下说明：

1.应收账款坏账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		年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内	76,282,180.00	46.25	7,528,218.00	76,153,396.80	60.24
1年至2年	67,217,635.88	41.39	6,721,763.59	28,204,676.65	22.61
2年至3年	2,299,193.98	1.42	229,919.98	4,647,977.47	3.73
3年以上	17,605,812.69	10.84	1,725,364.26	16,765,403.62	13.42
合计	162,404,828.32	100.00	21,695,265.83	124,762,524.44	100.00

2.应收款项坏账风险分析

项目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162,404,828.32 100.00 21,695,265.83

合计 162,404,828.32 100.00 21,695,265.83

3.应收款客户分析

客户类型 期末账面余额 欠款年限 初年底账面余额

天津惠朗电子有限公司 3,200,000.00 5年以上 3,200,000.00

沈阳金圣堂贸易有限公司 2,128,200.00 5年以上 2,128,200.00

天津德润科技有限公司 1,538,900.00 5年以上 1,538,900.00

大连当代自动化有限公司 1,317,900.00 5年以上 1,317,900.00

天津迈凌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 5年以上 1,200,000.00

其他客户 163,019,628.32 5年以上 115,377,524.44

合计 162,404,828.32 100.00 21,695,265.83

4.说明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坏账本公司5% (含5%)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应收账款前5名的金额合计为 3,385,00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5.78%。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关联方款项。

(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31.71%系公司子公司—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本期房销售增加所致。

5.股利政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数 初期数 账龄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56,713.94 3,856,713.94 1999 年股 利 2,150, 765.84

天津立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1,190,314.18 1,190,314.18 1998年股利

合计 5,047,028.12 5,047,028.12

6.说明

(1)公司对渤海证券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确认并重述的前身天津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证券”)的应收款余额,由于公司及天津证券分别进行了重组及增资改制,此项重述经公司本次决议核对后,上述应收股利至尚未收回,另外该公司人员亦进行了调整,上述应收股利至今年未收到,故将应收股利未实现尚未减值的迹象。

(2)公司对天津立达房地产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确认并重述的前身天津证券有限公司重组前形成的应收股利,由于公司及天津证券分别进行了转让,另外该公司人员亦进行了调整,上述应收股利至今年未收到,故将应收股利未实现尚未减值的迹象。

7.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初期数 年初数

大元国际传媒有限公司 12,426,543.91 99,882 11,279,238.50 99,544

合计 12,448,863.91 100.00 11,806,565.16 100.00

8.说明

每股价面值 10 卢比, 认购价格为每股 115 卢比, 合计 128,668,900.00 元。

9.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7年10月9日公告披露“关于与印度KIRI染料化工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内容包括：本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将收购KIRI公司不超过150万股的股份，占KIRI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后总股本的10%，有关该认购或购买之具体条款与条件将由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上述内容请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2007-032号公告。

2007年10月16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桦盛有限公司与印度KIRI染料化工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桦盛有限公司认购其股份1,118,860

10.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1.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2.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3.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5.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6.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7.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8.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19.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0.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1.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2.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3.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5.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6.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7.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8.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29.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0.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1.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2.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3.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5.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6.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7.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

38.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信息。</p